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LINK

普匯中金

CHIN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

內幕消息 —

於漢中市建立融資擔保公司之進度

本公佈乃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陝西省漢中市金融工作辦公室就建立主要於漢中市從事提供融資擔保之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本集團已獲得由中國陝西省金融工作辦公室授予，就建立主要於中國陝西省從事提供融資擔保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30,000,000美元)之官方批准。建立外商獨資企業之其他必要申請手續一經完成後，外商獨資企業將獲授中華人民共和國融資性擔保機構經營許可証，且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於中國陝西省從事融資擔保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提供室內裝飾工程，包括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以及傢俬及裝置之貿易。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正在漢中市發展物流園過程當中。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之公佈所披露，本

* 僅供識別

集團已與西安市三個分銷中心簽訂合作協議，及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已與香港物流科技及系統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發展物流信息系統平臺，綜合上述後，本集團將可提供包括營運、管理、物流及資金財務解決方案在內之諮詢服務。董事會認為，建立外商獨資企業將令本集團能夠實現其計劃，成為綜合金融物流服務供應商。其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之業務及收益基礎。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設立外商獨資企業須待中國商務部門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外商獨資企業未必會成立。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偉斌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李偉斌先生、譚偉業先生及林淑玲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馮秀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智傑先生、黎家鳳女士及陳嬋玲女士。